

黄证券代码:600053 证券简称:九鼎投资 编号:临 2020-003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四季度私募股权投资管理业务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现将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四季度私募股权投资管理业务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供投资者参阅。报告日期2019年10-12月。

(一)报告期内基金募集资金情况

类型	实际金额(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的基金新增实缴规模	1.34
2019年1-12月公司管理的基金新增实缴规模	8.21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在管基金余额实缴规模	175.97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在管基金累计实缴规模	331.65

(二)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情况

(一)公司管理的基金投资规模情况

类型	金额(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的基金新增投资规模	0.32
2019年1-12月公司管理的基金新增投资规模	7.13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在管项目投资基金(含尚未完全退出项目的本金本金)	163.15

(二)报告期内在管基金投资项目获得中国证监会IPO核准批复的情况

报告期内,在管基金投资项目中无获得中国证监会IPO核准批复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基金退出情况

(一)报告期项目退出的情况

类型	数量(个)	投资本金金额(亿元)	累计收回金额(亿元)
报告期内已经退出项目	21	16.51	33.54
2019年1-12月已经退出项目	44	37.37	101.39
报告期末已上市及新三板挂牌但尚未完全退出的项目	55	48.61	-

注:1、上述已完全退出的项目,系在管基金通过多种退出方式实现完全退出的全部项目,退出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上市、新三板挂牌、并购、转让/回购退出等。

2、根据私募股权投资行业的特点,报告期末已上市及新三板挂牌但尚未完全退出的项目的累计收回金额以统计。

3、报告期内公司在管基金收到项目回款(含退出款、分红、业绩补偿款等)合计23.61亿元,2019年1-12月在管基金累计收到项目回款79.99亿元。

(二)报告期内公司已上市项目中已确定退出计划但尚未完全退出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管基金已上市项目无减持减持披露。

(四)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确认管理费、管理报酬的情况

项目	2019年第四季度(10月-12月)	2019年1月-12月
基金管理费收入	2,994.33	12,563.19
管理报酬收入	9,612.93	49,369.19
合计	12,607.26	61,932.37

风险提示:由于存在不确定性因素,定期经营情况简报披露的管理费及管理报酬收入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故定期经营情况简报披露的收入数据仅供参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报告期内管理报酬收入排名前五基金的管理报酬收入情况及依据

单位:万元

序号	基金名称	管理报酬收入情况		管理报酬收取方式		对报告期内管理报酬收入产生主要影响的项目
		第四季度数据(10月-12月)	2019年累计数(1月-12月)	是否存在回拨机制	是否存在最低回报	
1	嘉兴春秋普文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394.84	1,394.84	否	否	新嘉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舜耕传动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环宇石材(东莞)股份有限公司
2	苏州工业园区昆吾民乐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147.50	1,147.50	否	否	上海博格工业用布有限公司、新嘉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曙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3	苏州永乐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76.39	2,262.25	否	否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	苏州周周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22.73	5,041.53	否	否	江苏中融化工有限公司、江山收购(上海)有限公司、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5	苏州工业园区昆吾民乐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54.55	3,200.82	否	否	宜春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4,296.01	13,046.94			

注:由于存在各种不确定性,本报告披露的经营指标及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相关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仅供参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600053 证券简称:九鼎投资 编号:临 2020-004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四季度房地产业务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现将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四季度房地产业务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供投资者参阅。

(一)2019年第四季度房地产业务经营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签约面积(平方米)/车位(个)	同比增长(%)	签约金额(万元)	同比增长(%)	竣工面积(平方米)	同比增长(%)
紫金城	住宅(底商)	723.38	-71.43	1,084.95	-71.43	-	-
	车位	13	-23.53	174	-34.34	-	-

二、2019年第四季度房屋出租情况

类型	出租面积(m2)	出租率(%)	租金收入(万元)
写字楼	8,869.83	54.20	142.39
其它	3,564.00	100.00	3.57

注:由于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经营指标和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因此相关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仅供参考。特此公告。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601108 证券简称:财通证券 公告编号:2020-006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已于2020年1月10日发行完毕,相关发行情况如下:

短期融资券名称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简称	20财通债 CP001
短期融资券代码	072000010
簿记日期	2020年1月8日至1月9日
起息日期	2020年1月10日
计划发行总额	20亿元人民币
实际发行总额	20亿元人民币
发行价格	100元/张
票面利率	2.80%

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以下网站刊登:
 1、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
 2、中国债券信息网,http://www.chinabond.com.cn;
 3、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3日

证券代码:603708 证券简称:家家悦 公告编号:2020-002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请做好家家悦可转债发行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家家悦”)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家家悦可转债发行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家家悦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及中介机构对告知函中列明问题逐一进行了分析、核查及回复,现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对告知函中列明问题进行了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关于请做好家家悦可转债发行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报告。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进一步审核,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四日

股票代码:600416 股票简称:湘电股份 编号:2020 临-005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涉及诉讼情况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正在申请司法鉴定;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申请人的控股股东;
 ●涉案的金额:510,626,824.01元;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由于案件正在申请司法鉴定,尚未结案,所以对公司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湘电风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风能”)系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股份”)的全资子公司,湘电风能向南通东泰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东泰”)采购一批机舱叶片,因叶片存在严重质量问题,风能公司向南通东泰进行质量索赔,部分详情公告已在2018年业绩预告问询回复公告“中进行披露(编号:2019 临-004)和2018年年度报告“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中进行披露,现公司按《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八号上市公司涉及诉讼、仲裁公告》进行补充,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诉讼受理的基本情况
 2018年5月21日,湘电风能向湘潭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请求确认南通依CG4802/1503、CG5237/1508、CG5977/1606号合同向湘电风能交付的197套叶片存在严重质量问题,不符合合同约定;确认湘电风能无需支付上述197套叶片向南通东泰支付相应货款34,714万元;赔偿湘电风能损失5,575.5万元。湘潭仲裁委于2018年5月29日正式受理本案,受理案号为(2018)潭仲受字第148号。2019年7月15日,湘电风能向湘潭仲裁委员会申请变更仲裁请求,将原仲裁请求变更为:要求南通东泰支付197套叶片的退货及退还相应货款347,140,000元,并赔偿损失163,486,824.01元,合计金额为510,626,824.01元;目前案件还在进一步审理中。

二、本次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
 1.案件当事人:
 申请人:湘电风能有限公司
 被申请人:南通东泰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2.案件审理:湘潭仲裁委员会
 3.案件基本情况:
 2015年4月至2016年7月12日期间,风能公司与南通东泰签订了三份编号为CG4802/1503、CG5237/1508、CG5977/1606的采购合同,合同约定南通东泰向湘电风

股票代码:600416 股份简称:湘电股份 编号:2020 临-006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调整换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1月13日,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湘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集团”)关于“17湘电EB”换股价格调整的通知,详细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1.湘电集团于2017年9月13日至2017年9月14日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了“湘电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7年可交换公司债券”,标的股票为公司A股股票,发行规模为人民币9.4亿元,发行期限为3年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 临-033)。
 2018年3月14日,湘电集团发行的可交换进入转股期,转股期限为2018年3月14日至2020年9月14日。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3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湘电集团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进入转股期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 临-003)。
 2.湘电集团对可交换债券进行了5,000万份的补充质押,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7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完成办理补充质押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 临-027)。

二、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历次调整换股价格的情况
 根据有关规定和《湘电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7年可交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于2018年6月11日实施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湘电集团可交换换股价格将自14.25元/股调整为14.22元/股。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6日

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编号:2020-003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1月7日发出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2020年1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2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2人,会议由董事长车建芳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审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上海红星美凯龙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宁波通商银行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红星美凯龙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资租赁公司”)向宁波通商银行上海分行申请为不超过1年的综合授信额度3,000万元人民币,下同(以下简称“本次综合授信”),融资租赁公司在综合授信额度内首次申请650万元贷款,贷款用于融资租赁公司日常经营(以下简称“本次贷款”)。融资租赁公司以其收取的出租设备租金的应收账款为本次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公司为本次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拟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的担保金额为3,000万元。
 公司董事会在决议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据市场条件办理与调整本次综合授信及担保有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文件、协议等法律文件,调整期限、金额、利率等融资担保条件。本议案所述授权自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情请见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融资担保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盘缠红星美凯龙全球家居生活广场有限公司向上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盘缠红星美凯龙全球家居生活广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盘缠红星”)向上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资租赁公司”)申请融资租赁业务,租赁物转让价格合计29,700万元人民币,下同,应付租金合计32,897.04万元。盘缠红星以其持有的位于盘锦市兴隆台区环城南街198号所有房产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的应付租金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拟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的担保金额为32,897.04万元。
 公司董事会在决议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据市场条件办理与调整本次综合授信及担保有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文件、协议等法律文件,调整期限、金额、利率等融资担保条件。本议案所述授权自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编号:2020-004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融资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上海红星美凯龙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资租赁公司”)、盘缠红星美凯龙全球家居生活广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盘缠红星”)。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本金金额为35,897.04万元(人民币,下同),其中对融资租赁公司的担保金额为3,000万元,对盘缠红星的担保金额为32,897.04万元;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元(不含本次)。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数量:无
 ●担保情况概述: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向宁波通商银行上海分行申请为不超过1年的综合授信额度3,000万元人民币,下同(以下简称“本次综合授信”),公司为本次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拟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的担保金额为3,000万元。
 融资租赁公司:盘缠红星美凯龙全球家居生活广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盘缠红星”)向上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资租赁公司”)申请融资租赁业务,租赁物转让价格合计29,700万元人民币,下同,应付租金合计32,897.04万元。公司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拟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的担保金额为32,897.04万元。
 2020年1月1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上海红星美凯龙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宁波通商银行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子公司盘缠红星美凯龙全球家居生活广场有限公司向上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上述担保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董事会在决议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据市场条件办理与调整本次综合授信和本次融资租赁业务及担保有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文件、协议等法律文件,调整期限、金额、利率等融资担保条件。本议案所述授权自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
 公司名称:上海红星美凯龙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席世昌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707号三层西区
 注册资本:10亿元,公司出资1亿元,持有融资租赁公司100%的股权
 融资租赁公司的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开展融资租赁和租赁业务相关的租赁物采购、租赁物残值处理与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向第三方机构转让应收账款、接受租赁办证及经审批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融资租赁公司相关情况数据如下:
 根据上海瑞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人)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18年12月31日,融资租赁公司的总资产为421,809,205.74元,总负债为251,454,319.64元,净资产为170,354,886.10元,资产负债率为59.61%。2018年,融资租赁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111,383.61元,实现净利润370,836.92元。
 根据融资租赁公司管理报表,截至2019年12月31日,融资租赁公司的总资产为1,027,897,820.50元,总负债为4,227,559.56元,净资产为1,023,670,260.94元,资产负债率为0.41%。2019年1-12月,融资租赁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5,886,416.53元,实现净利润23,150,249.74元。
 2.被担保人:
 公司名称:盘缠红星美凯龙全球家居生活广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车建芳
 注册地址:盘锦市兴隆台区环城南街198号
 注册资本:10亿元,公司出资1亿元,持有盘缠红星100%的股权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家具、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家用电器、厨卫用品、办公用品、五金工具、五金交电、普通机械、百货、针纺织品、日用品(除烟花爆竹)、工艺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销售业务;企业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服务;人力资源服务;场地租赁并提供相关配套服务;停车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